

2026 年度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为政府工作部门，承担全区水利工程建设和水资源管理责任，其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指导全区水利工作的政策规定，实行依法治水、依法管水。

(2) 研究拟订全区水利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组织有关国民经济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中涉及水资源和防洪的论证工作；研究拟订区内河水库等水域综合规划及水资源保护、防洪、供水、节水、水土保持和农田水利等专业规划，并监督组织实施。

(3) 统一管理和保护全区水资源（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组织拟订全区中长期供求计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归口管理全区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负责全区水资源监测和调查评价，对水资源保护实施监督管理；指导全区水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协调处理全区范围内的水事纠纷；依法查处水事违法案件。

(4) 负责全区河道、水库等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负责重点河道、水库的综合治理及保护利用；承担全区水利工程运行管理的指导。

(5) 负责全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规划；负责全区水利工程

建设管理工作，组织重点水利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全区水土保持工作；指导全区机电排灌、灌区管理和节水灌溉工作；负责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建设。

(6) 负责全区水利建设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负责监督街道对水利建设资金的使用管理；承担区水利系统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水利系统的内部审计工作；指导全区水利系统财务会计工作。

(7) 负责指导全区水利科技工作；组织水利科技项目的推广与应用；承担全区水利科技与信息化建设。

(8) 承担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全区防汛防旱工作；承担区防汛防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

(9) 负责供水、排水行业管理和供水行业特许经营的具体实施工作；负责二次供水的监督管理工作；协调城市建设中供水管网管线的改、扩建工作，负责供水企业计划停水管理；负责临时占用排水设施的管理工作；协调排水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 强化汛期值班巡查，抓好重点防御。一是加强区域涉水工程度汛安全监管；二是重点配合做好秦淮东河建设属地工作；三是东流路跨四清水库建设做好度汛监管等工作。

2. 按照上级下达的 2026 年水务工程建设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抓好辖区重点塘坝、河道堤防等各类水利工程的长效管护。

3. 指导协助河长办、水升办持续推进辖区水环境治理，深入打好水污染防治攻坚战，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和“断面长制”，全面系统实施水环境综合治理，完善园街一体化的水环境基础设施管养机制。

4. 继续加快推进居民住宅二次供水改造工作；解决好排水排查、监管、许可中的难点问题，持续推进，紧盯不放、一抓到底，加快推进排水许可办理，做到排水行为监管到位，管网问题整改到位，长效机制建设到位。

5. 努力完成区水务局、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各项任务。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4.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4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1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80.98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7.9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4.38	本年支出合计	134.3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34.38	支出总计	134.38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34.38	134.38	134.38														
151017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 务管理服务站	134.38	134.38	134.38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4.38	134.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4	11.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4	11.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6	0.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5	7.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3	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9	4.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9	4.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9	4.19				
213	农林水支出	80.98	80.98				
21303	水利	80.98	80.98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80.98	8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7	37.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7	37.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	7.79				
2210202	提租补贴	30.18	30.18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4.38	一、本年支出	134.3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4.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1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80.98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7.9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34.38	支出总计	134.38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38	134.38	123.87	10.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4	11.24	11.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4	11.24	11.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6	0.06	0.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5	7.45	7.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3	3.73	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9	4.19	4.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9	4.19	4.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9	4.19	4.19		
213	农林水支出	80.98	80.98	70.47	10.51	
21303	水利	80.98	80.98	70.47	10.51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80.98	80.98	70.47	10.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7	37.97	37.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7	37.97	37.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	7.79	7.79		
2210202	提租补贴	30.18	30.18	30.18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38	123.87	10.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95	107.95	
30101	基本工资	16.70	16.70	
30102	津贴补贴	46.59	46.59	
30103	奖金	12.80	12.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5	7.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3	3.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9	4.1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0	0.7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9	7.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0	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1		10.51
30201	办公费	8.96		8.96
30228	工会经费	0.56		0.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9		0.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2	15.92	
30302	退休费	15.92	15.9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38	134.38	123.87	10.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4	11.24	11.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4	11.24	11.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6	0.06	0.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5	7.45	7.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3	3.73	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9	4.19	4.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9	4.19	4.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9	4.19	4.19		
213	农林水支出	80.98	80.98	70.47	10.51	
21303	水利	80.98	80.98	70.47	10.51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80.98	80.98	70.47	10.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7	37.97	37.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7	37.97	37.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	7.79	7.79		
2210202	提租补贴	30.18	30.18	30.18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38	123.87	10.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95	107.95	
30101	基本工资	16.70	16.70	
30102	津贴补贴	46.59	46.59	
30103	奖金	12.80	12.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5	7.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3	3.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9	4.1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0	0.7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9	7.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0	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1		10.51
30201	办公费	8.96		8.96
30228	工会经费	0.56		0.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9		0.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2	15.92	
30302	退休费	15.92	15.9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34.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3.27 万元，增长 10.96%。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34.3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34.3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4.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27 万元，增长 10.96%。主要原因是 1 名同事新入职及年度基数调整。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34.3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34.38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1.2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和离退休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10.69 万元，减少 48.75%。主要原因是 1 名同事新入职及年度基数调整。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19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医疗保险。与上年相比减少 4.01 万元，减少 48.9%。主要原因是 1 名同事新入职及年度基数调整。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80.9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办公经费，独生子女费和其他不可预见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6 万元，增长 35.37%。主要原因是 1 名同事新入职及年度基数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7.9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提租补贴和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6.81 万元，增长 21.85%。主要原因是 1 名同事新入职及年度基数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134.3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34.3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4.38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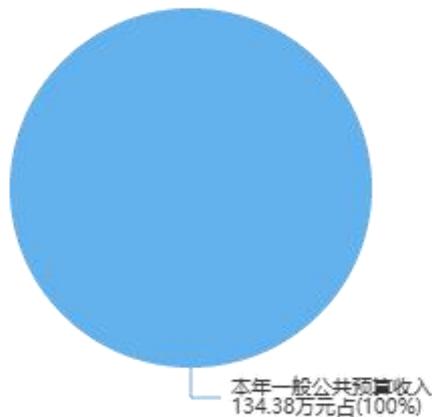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134.38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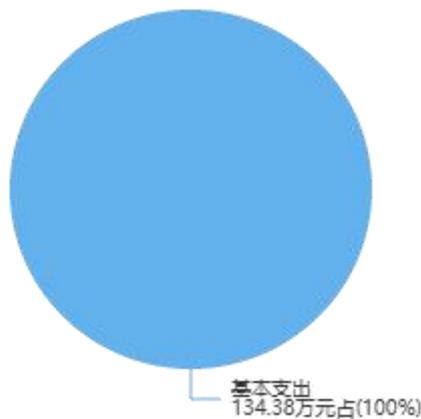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134.38 万元，占 100%；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4.3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27 万元，增长 10.96%。主要原因是 1 名同事新入职及年度基数调整。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34.3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27 万元，增长 10.96%。主要原因是 1 名同事新入职及年度基数调整。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0.0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7.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13 万元，减少 48.9%。主要原因是年度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3.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6 万元，减少 48.83%。主要原因是年度基数调整。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4.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1 万元，减少 48.9%。主要原因是年度基数调整。

（三）农林水支出（类）

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 80.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6 万元，增长 35.37%。主要原因是 1 名同事新入职及年度基数调整。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7.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6 万元，增长 61.28%。主要原因是 1 名同事新入职及年度基数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0.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5 万元，增长 14.62%。主要原因是 1 名同事新入职

及年度基数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34.3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3.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0.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34.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27 万元，增长 10.96%。主要原因是 1 名同事新入职及年度基数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34.3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3.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0.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水务管理服务站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34.38 万元；本单位共 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

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